

证券代码：831465

证券简称：广佳建设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北京广佳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诉讼公告（一）的更正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概况

北京广佳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北京广佳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一）》（公告编号：2024-019）由于该公告内容描述不准确，现予以更正。

二、更正内容

更正前：

“二、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之“（二）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

2018 年 5 月 30 日，被告北京广佳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与原告天津易信达建筑劳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信达公司”)签订《劳务分包合同》，从原告处分包了天津融创城项目一期三标段精装修工程劳务，劳务分包合同价款 14,176,213.09 元。

项目建设过程中因易信达公司拖欠施工班组及劳务人员劳务费，相关施工班组撤出施工现场，大量劳务人员因被告易信达公司未支付其劳务费到政府部门、施工现场围堵讨薪。我司迫于各方压力，为避免造成群体事件，只能被迫代替被告易信达公司向相关劳务人员支付了被告易信达公司拖欠的劳务费合计 5,049,685.00 元。2019 年 2 月，公司将易信达公司清出项目现场，双方对撤场前后的交接工作存在争议。

更正后：

“二、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之“（二）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

2018年5月30日，被告北京广佳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与原告天津易信达建筑劳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信达公司”)签订《劳务分包合同》，从原告处分包了天津融创城项目一期三标段精装修工程劳务，劳务分包合同价款14,176,213.09元。

项目建设过程中因易信达公司拖欠施工班组及劳务人员劳务费，相关施工班组撤出施工现场，大量劳务人员因被告易信达公司未支付其劳务费到政府部门、施工现场围堵讨薪。我司迫于各方压力，为避免造成群体事件，只能被迫代替被告易信达公司向相关劳务人员支付了被告易信达公司拖欠的劳务费合计5,049,685.00元。2019年2月，易信达公司撤场，双方对撤场前后的交接工作存在争议。

三、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内容外，《北京广佳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一）》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更正后的公告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广佳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一）（更正后）》（公告编号：2024-019）。

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北京广佳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